

「日常」中的典範：
宋人傳世書札之數碼著錄

徐力恆

香港城市大學中文及歷史學系

※ 一、引言

最早發現的中國書信實物來自雲夢睡虎地 4 號墓出土的兩枚戰國秦木牘家書。可知，至少從那時候中國的寫信傳統就開始為後世留下一些痕跡和記錄了。¹ 後來宋代的人在日常通信更是不斷，在文集、類書、出土文書、傳世文物收藏品、碑帖等不同範疇都留下許多和通信活動相關的材料。宋代作為中國歷史上文化繁榮、社會發生重大變革的時代，那時的書信不僅成為一種日益重要和複雜的文學體裁，而且成為構建共同文化知識的手段、思想傳播的媒介，尤其是知識、官僚精英交流的重要方式。在當時，寫信的人們主要來自一個精英階層，即被定義為「士大夫」或「文人」的知識、官僚精英。這些文人、士人往往在官府任職，或至少有企圖進入官僚體系。文人官員的交流和書信實踐就是這個多姿多彩的歷史時期的產物。無論研究者關注的是宋代歷史，還是宋人的藝術、文學、思想，乃至他們的通信活動、書信文化，都無法忽略這批材料。

跟世界歷史上一些悠久的書信傳統比較，中國絲毫不遜色，相關原始文獻也不缺乏，但目前學界對書信材料的研究卻遠遠不如，至少相比較歐洲文化中對書信的研究便是如此。甚至可以說，任何西方傳統中重大作家、思想家書信的研究著作，數量上都要比研究中國書信的所有著作更為豐富。² 相關研究著作雖然各有出

發點，但都屬於「書信文化」(epistolary culture) 範疇裏的研究，把通信作為一種綜合的文化現象來探討。但由於中國的相關書信材料似乎太「日常」了，通常不是最受重視的原典，它們能作為「經典」來看待嗎？本文從這個核心問題出發，希望介紹我們對宋代傳世書札的手跡可以進行的梳理和研究，包括對書札的數碼著錄和數碼人文研究，以求教於各位。

※ 二、書信文化作為「日常」

「宋代書札」是由知識、官僚精英書寫的書信。首先，需要確立一個基本概念，本文所指的「書札」是來自個人的「訊息」，而不是官僚文件中傳達的來自官府某機構給其他機構的消息。³也就是說，這些是個人為了和具體的個人交流而寫下的消息。因此，政府官員和機構之間為傳達政府事務而交換的公函，即奏章等被排除在外。

通常，歷史學者應用書信材料是為了挖掘歷史人物的生平信息和社交往來，是把書信作為研究材料來用，而不是專門關注書信文化的實踐和運行機制。而大多數關於中國寫本文化的研究，都聚焦在中國上古和中古的材料。本文關注的宋代書信，則在傳統上被視為文人書法作品，通常因為作為書法的典範而被歷代藏家遞藏。因為這個緣故，書信手稿的研究往往被認為是對重要藝術作品源流的調查，主要由藝術史學家進行，尤其是研究書法藝術的學者。⁴

書法在中國的書信寫作中尤為重要，書信文化很早就跟書法發生聯繫了，書法史學者白謙慎曾說：「書信被認為是可供收集的物件，而這種看法使得人們寫信時意識到其文章風格和書法是要供人鑒賞的。」⁵一個人的書法被認為和他的品行緊密相

關，從宋人對唐代顏真卿書體的理解就能明顯地看出這種觀念。⁶ 書法是文人表達個人觀念和價值的手段。「書如其人」，「見信如晤」之類的觀念也影響着手跡的收集、整理和傳播。在中國的傳統書寫觀念中，書信一般應由寄信人親筆書寫，因親筆信如同代表着寫信人本人。重要文人書信的書法跟文章同等重要，所以他們的書札作品也被人當作藏品珍藏，甚至是刻成法帖，印行發佈。

書法在宋朝的重要性也因精英官僚階層自上而下的全面參與而得以加強。宋朝的幾位皇帝，如宋徽宗、宋高宗，都是有相當高藝術造詣的藝術家和書法家。許多高級官員也是當世著名、廣受矚目的書法家。其他可能沒有同樣出色書法技能的官員，通信時也很受這種文化所影響，並參與到其中。任何已進入或者期待進入官場的人都需要具備識字和基本書寫能力。這意味着他們都有能力寫信，儘管並非所有人都是大手筆或名家。⁷

此外，宋朝官僚機構提供了一個相對有效的郵政遞送系統，涵蓋了相對廣闊的區域。對於聯繫遠方的同僚、親友、相識，他們不僅能通過這個系統傳遞官方通信，還有私人信件，官員的私書家書可以入遞。⁸ 書寫工具之廣泛可得，和這個系統在制度上的保障，使得士人、官員群體通信已經成為一種普遍的「日常」。

從政治和傳播的角度，中外學界前輩已經做過一些耕耘，例如鄧小南、魏希德（Hilde De Weerd）等教授對宋代訊息渠道、訊息流通的研究。⁹ 在這種書信文化當中，不少文人或多或少、有意無意間在展示他們的書法才華，他們的「風雅」。

※ 三、「日常」中的風雅和「典範」的流播

現存的宋人手跡中不少是書札，根據筆者下述的研究工作，目前得知從兩宋流傳至今的至少在三百通以上。而這些宋代傳世書札，往往書寫的是非常「日常」的內容。篇幅短小精悍，通常就是一幅十幾二十字，有的多至幾十字，能見當時文人雅士風采。如著名書法家米芾的〈糖霜帖〉和〈麝香帖〉這兩帖，兩帖都很短，分別寫的是「糖霜」的藥效和「麝香」的藥用方法，送給友人，相當有趣。¹⁰

另一位北宋政治家、書法家蔡襄更是在其名為〈腳氣帖〉的書札中袒露自己深受腳氣的煩惱，帖內寫到：

僕自四月以來，輒得腳氣，發腫，入秋乃減，所以不辭北行，然於湖山佳致未忘耳。三衢蒙書，無便，不時還答，慚惕慚惕。此月四日交印，望日當行，襄又上。¹¹

此帖蔡襄雖談自己患有腳氣，但其實也表達了自己寄情湖山風光之中。書法上筆法也精妙，行筆流暢，為蔡襄難得的行草佳作。不僅被後世作為臨摹觀賞的對象，即便是在北宋當代，也備受推崇。

這些流傳下來的書札絕大部分由具備出色書法技藝的大文人所書寫，因其審美上的「雅」被推崇，甚至是在那些文人的當世就已備受推崇。因此，有些書札成為了複製的對象，交流用的書信被刻成法帖。¹² 這過程中當然發生了媒介的轉換，從信紙到雕版到刻印，進而傳播、再複製，成為一直被傳頌、被臨摹的對象。這也就是成為「經典」，成為「典範」的一部分途徑。事實上，這些書札具有極高的價值，它們的留存對於恢復信件的原本面貌、重現文人圈子中盛行的通信實際做法，以及比較這些與文集中作品文字有何異同，都相當有幫助。研究者能夠從它們的物理和視覺屬性考慮，並且比僅僅讀文集裏面的材料，更能確定信件的格式和原貌。

當然，這並不是說這些書札面世以來就沒有被更動過。這些文本幾乎總是經過大量編輯，並有時被截斷。古往今來的鑑賞家們經常在這些手稿上加上題跋和印章。書信手稿的原始狀態在後來裝裱時也經常被改變，挪到其他紙、卷軸或碑刻上。如果有被收入文集，有時又會刪除原稿信中的一些禮貌用語、上下款、一些不想公開的內容等等，而非書札本來的全文。和信件同時寄送的附件，例如是作家寄贈的文章，也一般沒有收錄進去。¹³

提及保存與傳播的話，我們絕對不能忽略宋代的刻帖文化。圖書的刊刻可以說是以複製為保存與傳播的絕佳手段，宋代雕版印刷技術發達，私家刊刻圖書蔚然成風。部分收藏家亦於收藏之外，

從事刻書出版，如《寶刻叢編》這樣與碑刻相關的著作。¹⁴然而，刻帖活動也不遑多讓。相比刻書，將法書摹刻上石這樣的方法不僅物料更為耐用，而且可以觀摩書體，觀摩形制和筆風，拓印方便流傳。北宋的《淳化閣帖》就開了法帖彙刻之始。¹⁵其後，刻帖風氣便愈趨興盛，宋高宗於紹興十一年（1141）刻《紹興國子監帖》，是《淳化閣帖》的翻刻。¹⁶同年，又以內府所藏米芾遺墨，刻成《紹興米帖》。¹⁷南宋岳珂集米芾墨跡刊刻於石而成《英光堂帖》，也是本文接下來要提到的數碼目錄所關注的一個重要根據。¹⁸後代也繼續並發揚這種刻帖傳統，並不斷把宋人的材料囊括進去，如前幾年引起一些爭議的蘇軾〈功甫帖〉就是其中一個被後世法帖收錄的例子。¹⁹一些前輩學者對南宋刻帖文化已經有過相關深入的研究，注意到書信材料在刻帖文化中的地位。²⁰

※ 四、宋代書札信息的數碼目錄

為了更系統地保存這些傳世的宋代書札手跡，目前筆者與研究助理正致力編訂一個數碼目錄，把相關信息著錄進去。筆者並不專攻於書法研究，着眼的也不是以其藝術風格為主，所以筆者沒有像進行藝術史研究那樣，集中探討提取圖像和書法，而是希望梳理和記錄有關這些書札手稿的信息，藉此讓筆者及其他研究者能夠更簡便、更有系統地識別中國宋代手稿中的有用信息。這樣做，希望有助開發對書信文化和文人文化等議題的觀察。

這個目錄不僅僅是關注所謂的「原件」——慣常所關注的藏於博物館的作品包括作品「原件」的選集和現代的校本（critical editions），如南宋岳珂的《寶真齋書法贊》²¹、現代的徐邦達《古書畫過眼要錄》，²²同時也關注以前相對支離破碎但仍然保存下來的複製手跡。重要的例子包括宋代《英光堂帖第三卷》和《中國法帖全集》裏的一些相關材料。²³

在開展研究之前，筆者檢閱了這些材料中的大約五十通書札作為試驗，制定著錄的標準和範圍，以求進行盡可能全面和詳盡的網羅。透過這個項目，我們試圖有系統地收集、描述和記錄宋人書信手札其屬性和信息，據此建立一個帶有注釋的數字目錄，目前以電子表格的形式著錄排列，並另附以文本檔補充「格

式描述」(“formatting description”)一欄，記錄這些手跡所呈現的具體形制，例如平闕(line breaks & blanks)形式等。

筆者欲通過此數字目錄去分析這些書信手札，以此觀察宋朝文人官員的書信寫作實踐。同樣，筆者對書信手稿中所體現的人際關係網絡深感興趣，將運用數碼人文(又稱「數位人文」、「數字人文」)方面的工具繪製可視化的數據和進行社會網絡分析，並與文集集中的書信往來所見的網絡進行比較，以從宏觀角度探索這個時期的書信文化。這也可以和筆者自己過去寫的一些論文案例進行宏觀、微觀的結合透視，例如是米芾手札相關的一些研究成果。²⁴ 實際上，中國以外的書信研究，已經有一些學者建立了類似的大規模數碼目錄系統。宋代在時代上雖然比歐洲的近代早期(early modern)時代早得多，但其書信文化的成熟程度和文人群體通信活動的規模這兩個方面都不遜色。

同時，這個數碼目錄也借鑒了一些其他數碼目錄，如由普林斯頓大學數碼人文中心主持、由學者曹夢鵠(Cao Mengge)編訂的「宋朝繪畫資料庫」(“Song Dynasty Paintings Database”)。²⁵ 當然，項目也會針對重要的書信手稿進行案例研究，以了解在宋代文人社群中創建和維護書信網絡的作用。最終，這個項目也將總結中期中國書信文化和手稿的共性。

需要強調的是，繪製這樣的書信網絡並不是為了生成精美炫目

的圖片，而是為了通過有意義的概括來探究人群的聚集、某些信件作者的中心性以及人際關係的強度和集中度。它允許歷史學家以比一般規模大得多的幅度進行操作和分析。它使得分析數百名作家、數千篇文本以及他們之間的關係成為可能，讓擴展書信網絡的研究變得更加可行，研究者可以在分析龐大的網絡和仔細查究個別案例之間靈活切換。

這個書札數碼著錄所建立的條目，目前記錄以下方面的信息：帖名、作者的名字、CBDB 人物 ID、接收人的 CBDB 人物 ID、書信手跡尺寸、使用的書法類型、題簽、印章、手稿的書寫格式、其他已知帖名、手稿的轉錄文本、所提及的附件、目前藏處、其真實性以及信息來源等等。CBDB（中國歷代人物傳記資料庫）的人物代碼可以為人物身份提供明確區分。²⁶ 我們選擇以數碼方式而不是印刷方式整理和維護此目錄，是為了在條目更新時的方便和迅速。並且，該目錄還將包含對與博物館藏品和傳記數據庫相關的任何鏈接數據的引用，列明出處，以便快速地查閱資料來源或繼續查究。

目前，該目錄整理了以米芾書法作品為主的《英光堂帖第三卷》，共三十五個條目，與中國古代書畫鑒定大家徐邦達的《古書畫過眼要錄》中的宋代書札信息，共三百五十六個條目。整理過程中，除了詳細記錄內容外，還要在文字檔中，盡可能保留其形制的特點，並將相關尺寸、考證、藏處等信息盡數填入對應表格內，並作一些考訂。

前文也有談到，這個數碼目錄會記錄信中所提及的附件，像李建中所寫的〈同年帖〉便記錄了隨信附上《淮湘南》拙詩一首，也提到附有實體物件。又或者應該有向他學習過的林逋所書的〈秋涼帖〉便是附上了菱角之類的信物。這些對學者考察士人的社交都是有用的信息。

順帶一提，中國古代文人有唱和互相寄贈作品的風氣，他們也會在往來書札中附贈詩作，有時候就是和詩作寫於同一張紙或卷軸上、一併寄送的一通手札或小序，並不能完全分開看待。但材料在文集中保存時常常會被歸入各類文體之內，除非還原手稿的原始狀況，否則很難看出其中關係。例如，米芾的〈竹前槐後詩帖〉前半從「芾非才當劇」到「希聲吾英友。芾上」為書札，後半則是一首七絕，據曹寶麟考證是寫在元祐七年（1092），手跡有八行。²⁷但在岳珂的《寶真齋法書贊》今本卻著錄為「行書五行」，即原帖的第四到第八行，可以看到中間書札內容的缺失。²⁸

本文亦關注到宋代書信中的「序」。我們當今似乎可以把這些稱作 *proems*，以明確表示兩者不能割裂看待——這就不只是有「序」的含義，還包含了「詩」序的意思。²⁹把這些書札手稿編入詩集時，編者有時會對作品加以刪訂，只留下詩句，把其餘文字或都刪去，或加以修改，導致書札和詩作在文集的關係是割裂的。現存的文集裏常常都會出現這樣的現象。學者淺見洋二便曾指出：有些詩作在原來贈送過程中可能用了包括敬語的詩題，

但編纂集本的過程中有更改，所以就算保留下來，也不再是原來面目了。³⁰ 詩作和信件手札其實在文人交流中應是渾然一體的，編輯成集中只留下詩句這樣的做法反而是窄化了文類概念和本來的性質。正因如此，通過宋人傳世手跡和實物能讓我們更直觀了解各文類原初的複雜性，尤其是相互交叉重疊的現象。另外，由此也不難推論，部分宋人書札材料正是因這種編集過程的整理和平齊，而散佚失傳的。

從目前整理看來，收信人的身份除了文人、士人之外，還有一些群體值得注意，例如佛道人士，也是和宋代文人經常互有交流的一些人物。在翻閱一些重要文人書札手信相關資料的時候，經常要藉助前輩學者所做筆路藍縷的工作，他們已經考證過一些相關作品的時間、地點等等。

※ 五、問題與展望

在我們的項目開展進行這些整理工作期間，有時也會遇到棘手的問題，如我們常遇到在 CBDB 內找不到對應名字的問題，在現今研究中亦還沒有考訂清楚的，無法將收信人的 CBDB 身份證號對應錄入。目前我們選擇輸入“null”並在括號內附注其帖內可尋名字。也有明明在 CBDB 中能夠找到對應名字，但因 CBDB 內缺失年代信息，無法確證是否同一人，其他傳世文獻也不足以確證。我們盡可能忠於原本信息，不作過多揣測，填入“null”並在括號內附注其帖內可尋名字。

在整理過程中，也發現經編輯的書法收藏提供的資訊也可能與文物中顯示的實際資訊有所不同。對此，目前依照這一準則進行：如果可能的話，對資訊的準確性進行判斷，但也要記錄其來源，以備參考。正如前面所說，有些書札手稿並非都維持着成書以來的模樣，整理時常會遇到有多處塗抹痕跡的書札手稿，旁注、塗抹、缺漏甚至錯行都是電子文件中呈現時需要考慮到的問題，同樣也要盡量遵循所能找到的原帖信息進行錄入。如司馬光的傳世名作、後世題為《資治通鑒殘稿》的，³¹便是一個處理時較為棘手的問題。前一部分是東晉史實，應該是《通志》草稿或者是《資治通鑒》的初稿。後一段是范純仁寫給司馬光和司馬旦的書札手稿，最後是司馬光〈謝人惠物狀〉。從中可以看到他在和人互通

翰墨之餘，校訂史書內容時，有時廢紙利用。范純仁原本書寫的文本內容就變得相當難以辨認。經過考慮，我們的數碼目錄還是把《資治通鑑殘稿》分成兩個條目錄入。

同時，對於如何更好地在試算表軟件呈現每個書札手稿裏的儀式化表達，如平闕這個問題，也比較棘手。我們曾嘗試直接把信件文本內容填入軟件，但由於部分書信內容過長，對閱讀和整理工作有所阻礙，故目前暫時另建一個文本檔作為記錄的補充，收入全文。原則是簡單實用為主，方便以後可靈活利用。

在這一研究項目完成後，期以獲得用於社交網路分析的數據，同時使得更多不同背景的研究學者如文化歷史研究者、藝術史研究者以及收藏家，能夠順利取得更多書札手稿的信息，並加以研究運用。同時，筆者也想依據此項數碼著錄，對於書札手信進行更多面向的研究，例如從漢字文化圈或跨區域比較研究的角度探究這些書札手跡。我也希望這將對宋代文人文化的研究提供一些助力，甚至可以為學界通過數碼人文研究西方以外地區的書信，提供一點借鑒。

※ 六、 小結

總括而言，書信手札是一套互動訊息流，不能孤立起來看待。通過數碼數據的方式整理現存的宋代手札，並探索其意義，可以為中國過去的士人交流研究添加必要的歷史深度。書信溝通是宋人的日常，但早在他們生活的年代，一些文人的「日常」已經被奉為「經典」，而且在文學、書法、印刷媒介等方面都有了重要的傳播，才有了今日學者們可以用來研究宋人書札的眾多材料。

傳播學者哈羅德·拉斯韋爾（Harold Lasswell）關於傳播的經典公式，是本文關注到宋人書信文化時所經常思考的一些方面：

「誰，以什麼渠道，對誰說了什麼，以達到什麼效果（Who says what in which channel to whom with what effect）？」³² 這些因素在書信交流中全都很重要，因為每個變量對學界理解書信作為交流媒介都是極重要的。只有通過綜合多個維度來將它們放在一起來研究，作為一種「書信文化」來考察，才能讓我們更好地理解它們在歷史上的意義和文化角色。

注釋

- 1 「寫信傳統」此處具體指的是，以手寫文字遠距離傳訊之活動所衍生的文化實踐和慣習。
- 2 關於這部分的比較，筆者和一位中世紀史的研究者寫過比較中國和歐洲的相關論文。熊雍 (Bernard Gowers)、徐力恆：〈十二世紀的中國和西歐的書信文化：一個比較〉，《北大史學》，第 20 輯（2016 年 12 月），頁 328-343、429-430。
- 3 當然，這種分野不是絕對的，也有一些灰色地帶。筆者寫過文章探討那個灰色地帶：Lik Hang Tsui, "Bureaucratic Influence on Letters in Middle Period China: Observations from Manuscript Letters and Literati Discourse," in Antje Richter (ed.), *A History of Chinese Letters and Epistolary Culture* (Handbook of Oriental Studies) (Leiden: Brill, 2015), pp. 363-397.
- 4 Qianshen Bai, "Chinese Letters: Private Words Made Public," in Robert Harrist Jr. et al. (eds.), *The Embodied Image: Chinese Calligraphy from the John B. Elliott Collecti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inceton: The Art Museum, 1999), p. 381-399.
- 5 同上，頁 382。
- 6 例如倪雅梅 (Amy McNair) 的研究《中正之筆：顏真卿書法與宋代文人政治》便由此點展開論述。倪雅梅：《中正之筆：顏真卿書法與宋代文人政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8）。
- 7 熊雍 (Bernard Gowers)、徐力恆：〈十二世紀的中國和西歐的書信文化：一個比較〉，《北大史學》，第 20 輯（2016 年 12 月），頁 328-343、429-430。
- 8 同上。
- 9 鄧小南主編：《政績考察與信息渠道——以宋代為中心》（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8）；鄧小南主編：《過程·空間：宋代政治史再探研》（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7）；魏希德著，劉雲軍譯：《宋帝國的危機與維繫：信息、領土與人際網絡》（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21）。
- 10 參見林業強、曹寶麟等編：《宋拓英光堂帖第三卷》（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2003），頁 25。
- 11 參見徐邦達：《古書畫過眼要錄》（北京：紫禁城出版社，2005），頁 239-240。
- 12 Qianshen Bai, "Chinese Letters: Private Words Made Public," in Robert Harrist Jr. et al. (eds.), *The Embodied Image: Chinese Calligraphy from the John B. Elliott Collection*, pp. 381-399.
- 13 文集的書信文本大部分已收入《全宋文》。相關雅興活動參見文範譯：《私人領域的變形：唐宋詩歌中的園林與玩好》（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

- 14 〔宋〕陳思：《寶刻叢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
- 15 孫寶文編：《宋拓淳化閣帖》（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11）。
- 16 浙江大學中國古代書畫研究中心編：《淳化閣帖紹興國子監本》（杭州：浙江大學出版社，2023）。
- 17 啓功、王靖憲編：《中國法帖全集：宋蘭亭續帖、宋紹興米帖》（武漢：湖北美術出版社，2002）。
- 18 參見林業強、曹寶麟等編：《宋拓英光堂帖第三卷》（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2003）。
- 19 〈《功甫帖》事件或成古代書畫市場分水嶺〉，《21世紀經濟報道》，2014年1月5日。雅昌藝術網，<https://news.artron.net/20140105/n555361.html>。（2024年2月29日檢索）
- 20 關於南宋的刻帖文化，莫家良教授發表過諸多成果。參見莫家良：〈南宋刻帖文化管窺〉，《中國碑帖與書法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2001），頁69-76；莫家良：〈南宋書法中的北宋情結〉，《故宮學術季刊》，第28卷第4期（2011年夏），頁59-94；莫家良：〈宋代書札小議〉，收入香港藝術館編：《國之重寶——故宮博物院藏晉唐宋元書畫集》（香港：香港藝術館，2007），頁71-79。
- 21 〔宋〕岳珂：《寶真齋法書贊》，收入商務印書館輯：《叢書集成初編》（上海：商務印書館，1939），第1628-1630冊。
- 22 參見徐邦達：《古書畫過眼要錄》。
- 23 林業強，曹寶麟等編：《宋拓英光堂帖第三卷》；啓功、王靖憲等編：《中國法帖全集》（武漢：湖北美術出版社，2002）。
- 24 參見徐力恆：〈米芾書札管窺：以書信文化和書法為主的考察〉，《北大史學》，卷20（2016），頁311-327、429。
- 25 Cao Mengge, "Song Dynasty Paintings Database," Center for Digital Humanities, Princeton University, April 2021, <https://github.com/caomengge/Song-Dynasty-Paintings-Database>.（2024年2月29日檢索）
- 26 Harvard University, Academia Sinica, and Peking University, China Biographical Database, <https://projects.iq.harvard.edu/cbdb>.（2024年6月1日檢索）

- 27 〈竹前槐後詩帖〉：「芾非才當劇，咫尺音敬缺然，比想慶侍，為道增勝，小詩因以奉寄。希聲吾英友。芾上。竹前槐後午陰環（旁注「繁」），壺領華胥屢往還。雅興欲為十客具，人和端使一身閒。」徐邦達：《古書畫過眼要錄》，頁 547-548。考證參見曹寶麟：〈米芾《竹前槐後詩帖》考〉，收入曹寶麟：《抱甕集》（台北：蕙風堂，1991），頁 141-148。
-
- 28 〔宋〕岳珂：《寶真齋法書贊》，收入商務印書館輯：《叢書集成初編》，第 1628-1630 冊，卷 20，頁 290。
-
- 29 黃啟江教授曾在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的演講談及宋代禪僧的書尺文化，把這一類書尺翻譯做“proems”。此處借用這一概念，更具體地用來指代書札裏的這部分序文。
-
- 30 參見淺見洋二：〈黃庭堅詩注的形成與黃魯《山谷年譜》——以真跡及石刻的利用為中心〉，《中山大學學報》，第 2 期第 51 卷（2011），頁 32-33。
-
- 31 徐邦達：《古書畫過眼要錄》，頁 262-265。
-
- 32 這經典公式源自哈羅德·拉斯韋爾（Harold Lasswell）發表於 1948 年的論文“The Structure and Function of Communication in Society”。Harold Lasswell, “The Structure and Function of Communication in Society,” in L. Bryson (ed.), *The Communication of Ideas* (New York: Harper, 1948), p. 117.
-